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连三垒”）于 2018 年 5 月 9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俞建模先生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俞建模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公司股份 5,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69%，于 2018 年 5 月 8 日实施完毕。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减持占总股本比例
俞建模	大宗交易	2018 年 5 月 4 日	12.80	3,410,000	1.01%
		2018 年 5 月 7 日	12.66	1,570,000	0.47%
		2018 年 5 月 8 日	12.78	720,000	0.21%
合计	-	-	-	5,700,000	1.69%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俞建模	合计持有股份	53,457,891	15.84%	47,757,891	14.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538,027	4.9%	10,838,027	3.21%

	有限售条件 股份	36,919,864	10.94%	36,919,864	10.94%
--	-------------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俞建模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俞建模先生曾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自大连三垒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大连三垒股份，也不由大连三垒收购该部分股份。截至目前，该承诺事项已经履行完毕，本次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3、俞建模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时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大连三垒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大连三垒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大连三垒股票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百分之五十。

俞建模先生已于2017年3月13日离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本次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4、俞建模先生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5、公司正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俞建模先生的本次减持计划与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关联性，不会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0日